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运函〔2017〕1940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2017年第一批 省市际客运班线调整为市际包车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委），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

按照《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省市际客运班车调整市际包车有关事项的通知》（粤交运〔2016〕160号），省道路运输管理局对2017年第一批受理的省、市际客运班车调整为市际包车的申请进行了评估和公示。经厅复核，同意将54个省际客运班车和69个市际客运班车调整为市际包车（指标见附件），不同意10个市际客运班车的调整申请。请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通知相关企业于2017年12月31日前按有关规定办理市际包车营运手续。

附件：1. 同意调整为市际包车的客运班线指标

2. 不同意调整为市际包车的客运班线指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